

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 2012 年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2 年 9 月 27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 2012 年第十二次临时会议，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严俊旭先生召集，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于 2012 年 9 月 22 日通过专人或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应参与表决董事 7 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7 名，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申请授信额度人民币壹亿元整，期限为一年。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关于子公司对外投资变更投资主体的议案》

为了加强公司对外股权投资项目的集中管理，同意全资子公司天顺（苏州）风电设备有限公司将其在苏州君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 4390 万元出资份额及相对应的财产份额以 4390 万元的价格全部转让给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天利投资有限公司。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 年 9 月 28 日